

梁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要求编制。

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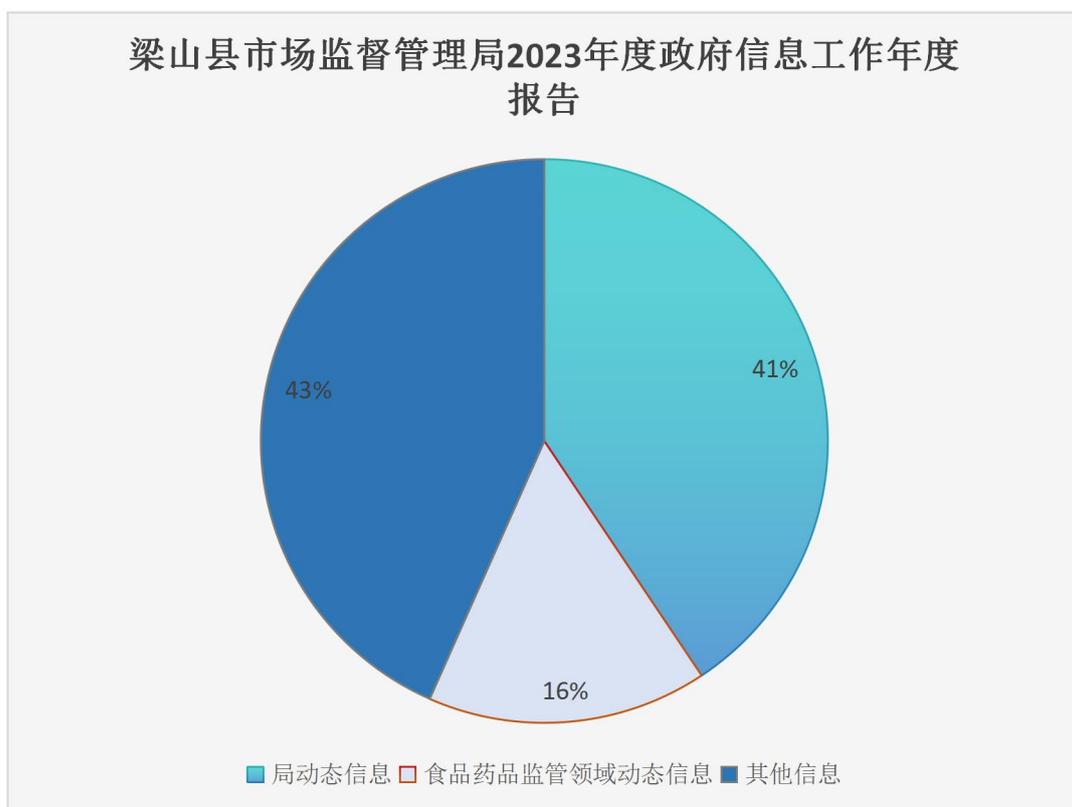
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。本报告电子版可在梁山县政府门户网站（www.liangshan.gov.cn）查阅或下载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与梁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联系（地址：梁山县新城办公区一号楼1028室，联系电话：0537-7321461）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年，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和要求，县市场监管局深入贯彻《条例》和《规定》精神，紧紧围绕全局政府信息公开重点工作，加强组织领导，加大工作力度，不断完善机制，规范流程，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并做好学习培训，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，着力提升公开效果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方面。2023年，我局通过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19条。其中，更新发布局动态信息89条，产品质量监管信息10条，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信

息 7 条,食品药品监管领域动态信息 35 条。



(二) 依申请公开方面。2023 年梁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未收到信息公开申请,无收费情况,无行政诉讼。

(三) 政府信息管理方面。强化上网信息发布审核,规范信息采集、审核、发布、更新流程,积极落实政府信息公开要求,确保公开内容及时准确、表述规范。对敏感词汇、错别字、无效链接、涉及个人隐私等情况进行排查,对发现的错敏信息及时进行删改。

(四) 平台建设方面。坚持多渠道、多形式开展政务公开工作,创新公开载体,不断扩大各项政策及工作的知晓面。一是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公布内部机构的地址、联系电话,方便群众办事查询,积极回应群众关切,牢抓政务信息发布的

主动权。二是围绕市场监管中心工作，强化正面宣传，持续加大公开力度、深化公开内容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方面。落实政务公开领导责任，加强指导监督。优化信息公开审查流程，严格执行“三审三校”制度，明确职责分工，健全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和监督保障机制。2023年，我局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不力导致的投诉、举报或责任追究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度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253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	申请人情况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

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0		0	0	0	0	0	0	
	0	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3. 其他	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行政诉讼
------	------
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针对上一年度发现问题，我局积极整改，加强单位内部信息公开工作的宣传，深入学习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并充分发挥办公室沟通协作作用，进一步提升相关责任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理解、认识、衔接、运用和落实能力。

2023年，仍存在一些问题：一是信息公开时间节点把握有时还不够准，信息发布效率有待进一步提高。我局将加大单位内部信息公开工作的宣传培训，逐步从内容、形式、程序和时限上进行规范，着力提高政务公开内容的针对性、准确性和时效性，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二是公开内容有待进一步充实。我局将加大对信息的主动公开与更新的监督检查力度，不断探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的长效机制。强化食品、产品质量等涉及民生的商品抽检信息和消费警示公示工作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本行政机关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：进一步深化食品、药品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更新工作，按时公开相关领域行政处罚信息。

（二）依据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规定，

我单位 2023 年未收取相关费用。